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原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 预披露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原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盘古所持公司全部股份 16,361,815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4.88%）被司法冻结，存在被强制执行卖出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深圳盘古预计自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十五个交易日后至 2021 年 7 月 7 日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,805,5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0.84%，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同样存在被动减持的可能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8 日收到公司原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市盘古天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盘古”）的《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深圳盘古持有公司股份 16,361,81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.88%。累计已质押 9,800,517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59.9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93%；累计被冻结数量为 16,361,815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88%，其中被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冻结 1,555,500 股；被上海市崇明区

人民法院冻结 14,806,315 股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1、减持原因：深圳盘古所持全部公司股份已被司法冻结，存在被司法处置的可能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协议受让

3、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：2,805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84%；鉴于存在被强制卖出的风险，具体减持数量存在不确定性。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4、减持价格：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

5、减持期间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十五个交易日后至2021年7月7日；但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同样存在被动减持的可能。

6、减持方式：被动减持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

三、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深圳盘古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股份增减持承诺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属于被动减持，具体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存在实际减持数量大于拟减持数量的可能；是否按期实施完成也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，并督促深圳盘古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

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深圳盘古出具的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8日